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石泉县人民政府签署《石泉县政府

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项目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促进石泉县精神文明和信息化建设同步发展，本公司与石泉县人民政府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在石泉县签署《石泉县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项目协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主要合作内容

1、本公司规划建设石泉县有线广播电视综合网络，负责网络覆盖区域内的数字电视用户安装、调试、维护，实现有线电视覆盖与宽带网络覆盖同步，开通电视覆盖区域内的集镇、行政自然村、集中安置点社区的无线 wifi 业务，负责统一维护、运营和管理。

2、石泉县政府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分两期购买本公司有线电视服务，实现有线广播电视综合网络各镇农村集中居住区域、安置点全覆盖，总数约 25000 户。

二、对公司的影响

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是公司突破农村有线电视业务发展困局的重要举措，为此，公司已建立省、市、县三级联动快速响应机制，一地一策策划政府购买实施方案，最大努力争取当地政府支持，力争政府购买在更多的市县推广。本次协议的签订，是公司借力政府，打好“主业提升战役”，推动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的又一成果，对巩固和发展石泉县农村有线电视市场，实现政府购买在更大的范围突破具有积极作用。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6 月 29 日